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华菱钢管富余煤气和冶炼余热综合利用项目的 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

为提高余气、余热资源综合利用效率,增加自发电量,降低能源成本,湖南 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华菱钢管")或华菱钢管下属全资的子公司拟新建富余煤气和冶炼 余热综合利用项目(以下简称"项目")。该项目将建设自发电相关设备,通过 循环回收余气、余热资源以发电,建成后可新增自发电量 2.64 亿 kWh/年。项目 总投资 31.009.40 万元, 计划 2020 年 5 月施工, 预计 2021 年 12 月投产。

2、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。

3、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- 1、项目名称: 华菱钢管富余煤气和冶炼余热综合利用项目
- 2、项目建设内容:新建一套以富余的高炉煤气为燃料、一套以冶炼产生的 余热为动力的汽轮发电机组, 总装机容量 42MW, 其中蒸汽轮机组发电装机容量 42MW,发电机组装机容量 50MW。同时建设高炉燃料系统优化改造、工业炉燃 烧天然气改造、能源管理系统等支撑和配套工程。
 - 3、项目投资规模:项目总投资 31,009.40 万元。

- 4、项目建设期: 计划 2020 年 5 月施工, 预计 2021 年 12 月投产。
- 5、项目资金来源: 其中不超过 29,400 万元拟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募集资金解决,其余资金将自筹解决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的目的和必要性分析

近年来,党中央、国务院将污染防治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,钢铁企业面临着更为严格的排放标准和排放总量控制要求,钢铁生产将面临更加严格的环保达标考验,钢铁企业对环保设备投入和日常运行管理的力度需进一步提高。且华菱钢管地处衡阳市中心,环保压力巨大。本次项目符合国家污染防治和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,有利于促进公司绿色健康发展,缓解用电供需矛盾,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。

2、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

本次项目投资中的 29,400 万元拟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解决,其余资金自筹解决。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、湖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、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,因此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本次发行的预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公告。公司将全力推进本次发行的各项工作,促使募集资金到位。

3、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华菱钢管投资建设富余煤气和冶炼余热综合利用项目,符合国家污染防治和 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,可有效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,提高环保水平,改善周边环 境,促进华菱钢管和所在地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;可充分利用华菱钢管自身二次 能源生产电力,增加用电量的自给率,有利于缓解华菱钢管及所在地区用电的供 需矛盾、降低华菱钢管外购电量和外购电成本;可充分利用大量富余的低热值煤 气来发电,实现华菱钢管优化资源配置,降低综合能耗、可比能耗和生产成本, 增加华菱钢管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。

本次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 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